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水〔2021〕39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发交通运输部 海关总署 国家移民管理局关于暂停部分航运公司 所属船舶在我境内实施外国籍 船员换班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

现将《交通运输部 海关总署 国家移民管理局关于暂停部分航运公司所属船舶在我境内实施外国籍船员换班的通知》（交海明电〔2021〕147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联系人：朱嘉敏，020—83730563。

附件：交海明电〔2021〕14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7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3 日印发
